

打造司法为民的品牌效应

——看高唐法院如何以品牌建设助推“双融双促”

■ 本 报 记 者 王军豪
本报通讯员 赵行静

高唐县人民法院近年来倾力打造“高小法”系列品牌,陆续推出“高小法庭审”“高小法榜样”“高小法讲堂”和“高小法信箱”4 个子品牌,让好经验好做法出圈出彩,实现法院业务提升和宣传增效“双融双促”。

“‘高小法’系列品牌是我院工作的缩影,哪项工作需要改进,哪些经验值得推广,都可以通过品牌建设来检验工作成果。”高唐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士河说。

“高小法庭审” ——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

“‘高小法庭审’用通俗的语言和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法律法规进行解读,我每期必看。”一位关注该院微信公众号的读者说。

2022 年 10 月,普法宣传栏目“高小法庭审”正式播出。栏目每期选取该院审结的一起典型案例,采用短视频形式,通过干警模拟情景再现、承办法官或法官助理释法明理方式,把法律条文变成提升民众法治素养的“活教材”。《投保人的告知义务限于保险人询问的范围和内容》《利用候鸟迁徙过境之机支网猎捕,判刑?》……一个个生动的案

例、一段段精准的释法,让法律知识和法治理念飞入寻常百姓家,让普法宣传更接地气。

高唐法院党组高度重视栏目的前期选材,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集中研讨,满足新时期“指尖普法”需求,真正实现“播出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

高唐法院将进一步汇聚“高小法庭审”品牌效应,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作用,助推良法善治,让法治精神植根民心底。

“高小法讲堂” ——为干警素能提升按下加速键

为进一步提高干警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培养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专业化法院队伍,“高小法”系列品牌创设“高小法讲堂”栏目,搭建学习、交流、研讨、提升的平台。

讲堂的授课法官立足自身工作经验及学习感悟,结合具体工作中发现的共性和个性问题进行交流分享,重点突出、内容充实,既有理论深度,又有实践感悟。参加学习的青年法官理论小组成员仔细听、认真记、用心学,收获颇丰。

“讲堂拓宽了我们的工作思路与视野,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工作方式,明确今后努力方向,从而有效提升工作效能。”干警纷纷表示。

院党组将此项工作作为法院业务培训工作的重要抓手,作为干警学习交流、锻炼提高的平台。如今,已有 3 名院领导、7 名中层负责人走上讲台,就裁判文书制作、案例编写等内容分享工作中的宝贵经验。

该院将继续充分发挥资深法官的“传帮带”作用,在思维碰撞中深化认识、加强磨炼、增长本领,为助力法院审判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人才保障。

“高小法榜样” ——以榜样精神凝聚奋进力量

为激励引导全院干警向典型学习、向榜样看齐,进一步凝聚起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该院推出了“高小法榜样”栏目。

“变换的是岗位,不变的是初心。今后工作中,我将以‘如我在诉’意识办好每一起案件,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这是高唐法院 2023 年度先进个人初桂平法官在“高小法榜样”中的感言。

“高小法榜样”陆续推出榜样人物、先进集体代表的故事,目前已推出 14 期,营造了崇尚榜样、学习榜样、争当榜样的良好氛围。

该栏目的开设不仅彰显了高唐法院队伍的法治担当与为民情怀,更是在传递榜样的力量,让法治的光芒照亮美丽高唐。接下来,该栏目将一如既往地持续更新,助推“发现榜样”活动走深走实。

“高小法信箱” ——架起司法服务群众连心桥

更加精准聚焦群众的操心事、揪心事、烦心事,“高小法信箱”栏目蹚出了一条普法宣传新路子。

“我们推出‘点单式’普法工作模式,依托‘高小法信箱’,实现由‘我讲你听’的灌输式普法向‘你问我答’的交流式普法转变,推动普法宣传工作实起来、活起来。”该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宋绍忠说。

“‘高小法信箱’太方便了,法官认真解答我的问题,让我对相关法律知识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一名咨询法律问题的群众说。

该栏目不断提升普法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变“大水漫灌”为“精准滴灌”,取得了良好的法治和社会效果。下一步,高唐法院将继续发挥好信箱作用,搭好法院工作和群众需求的桥梁,为有针对性地改进司法服务、精准满足群众司法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高唐法院将继续积极探索创新,持续深化司法品牌建设,在典型带动、挖掘亮点、培树品牌上下更大功夫,打造更多拿得出、叫得响的具有高唐特色、彰显法治精神的金字招牌,创造更多符合时代精神、满足群众期盼的高唐经验,为书写中国式现代化高唐新篇章提供法治保障。”高唐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孙刚如是说。

高新区实现“水电气暖网”一站式报装

本报讯（记者 吴兆旭 通讯员 罗忠孟琳霏）10 月 25 日,高新区一家企业的环保智能装备及过滤新材料项目负责人来到高新区便民服务大厅,为项目办理“水电气暖网”报装申请。让他们颇感意外的是,仅填报了一张表单就办完了所有事项。“之前我们进行项目报装时,要准备各类材料,多次到现场查看。现在‘水电气暖网’联合报装,给我们带来了很大便利。”企业负责人杨之威对记者说。

“水电气暖网”等业务因分散在不同市政公用服务单位,企业和群众办理时存

在耗时长、效率低等问题。秉持“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改革思路,高新区依托山东政务服务网搭建起业务申报平台,建立统一业务申报端口。在收到“水电气暖网”报装申请后,高新区建设管理部第一时间协调组织供水、供热、燃气、供电等部门深入项目现场,根据施工图纸就产业布局、职住需求等方面进行实地调查及论证,进行现场联合踏勘。“我们将工程项目涉及的‘水电气暖网’等 7 项报装事项合并为‘一件事’,纳入‘一张表单’集成办理,办理时限由 7 个工作日缩减到 4 个工作日。”高

新区建设管理部公用事业管理工作人员冯贵通介绍。

此外,高新区还设置了共享营业厅和综合办理窗口,向前来办理业务的企业群众普及“水电气暖网”一站式报装服务。在共享营业厅,前来办理燃气充值服务的居民甚贵福说:“工作人员向我介绍水电暖的充值服务,以前办理这些充值业务需要跑到特定单位的窗口进行办理,现在,一个综合窗口就可以办理多项业务了,真的很方便。”

随着“水电气暖网”一站式报装的实

现,需求方与供给方信息实时互通,规避了因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工作反复。同时,各部门根据企业群众需求主动对接服务,变“事后协调”为“主动指导”,极大提升了企业群众办事的便利度。“通过流程再造和信息共享,实现了让群众‘少跑腿’、信息‘多跑路’的目标。我们将紧紧围绕企业和群众的需求,不断优化审批流程,提升服务质量,真正做到‘仁诚服务、一次办好’。”高新区建设管理部公用事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宋倩倩表示。

一把“扫帚”扫到底

——阳谷县开展“红扫帚扫靓大花园”助力基层治理行动试点

■ 本 报 记 者 马永伟
本报通讯员 黄丛义 张肖

“自己家里必须讲卫生。今天我给家来了个彻底的大扫除,你看这小扫帚都快累垮了。”10 月 31 日,阳谷县阎楼镇张岩寨新村村民张传印向记者自豪地“晒”着劳动成果。

这是阳谷县开展“红扫帚扫靓大花园”助力基层治理行动试点工作的一个生动案例。“我们突出党建引领作用,以‘一把扫帚’扫到底为抓手,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的示范带动作用,聚焦人居环境整治、移风易俗、乡风文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等,既扫垃圾又扫陋习,既扫矛盾又扫问题,全力打造干群关系和谐、人居环境优美、群众安居乐业的‘幸福家园’。”阳谷县委社会工作部部长冯明军告诉记者。

“一把扫帚”首先要扫垃圾,美化人居环境。该县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党员干部示范带动作用,以党员身份亮出来、党员干部干起

来,引领热心群众跟上来,确保大街有人管、门前有人问、庭院有人督,推动村庄从“一时美”到“时时美”。张岩寨新村是试点村,该村将美丽庭院创建与家风文明结合,通过美丽庭院、最佳党员网格长、模范积分户评选,营造了人人争当环境“守护者”的比学赶超氛围,掀起了开展“红扫帚扫靓大花园”助力乡村治理行动的热潮。

“一把扫帚”还要扫陋习,推动移风易俗。“我们从公共区域、道路集中大扫除入手,逐步扩大‘扫’的范围内容,深化农村移风易俗突出问题综合整治,进一步扫陋习,形成民风带家风、家风带村风、村风促治理的移风易俗新风尚。”范明军介绍。

张岩寨新村是全国文明村,说起村里移风易俗的工作,该村党委书记张伟侃侃而谈:“我们村充分发挥‘信誉+’积分制在推进移风易俗中的激励作用,聚焦高价彩礼、厚葬薄葬、邻里和谐等方面,每月定期组织开展量化评议考核,及时汇总公示积分明细,引导村民

积极参与乡村治理活动,积攒积分、兑换生活用品。”此举有效激发了村民主动参与文明乡风建设的积极性,为乡村振兴注入了文明活力。

“一把扫帚”更要扫矛盾,化解纠纷。阳谷县充分发挥村综治中心作用,主动摸排家庭内、邻里间的矛盾纠纷问题,积极与矛盾主体沟通协调,第一时间扫除矛盾、化解纠纷。党员网格长积极参与矛盾排查,协助提供法律咨询、矛盾化解等服务,实现“小矛盾不出村、大矛盾不出镇”。

此外,各乡镇(街道)和行政新村通过举办“党性教育、道德讲堂”等主题活动,让道德模范等鲜活模范人物化身志愿者开展家风家教活动,亮出好家风,打造“庭院明亮、人心敞亮、乡村点亮”的人文景色,全面提升乡村“颜值”和“气质”。

“一把扫帚”扫的也是问题,解决群众困难。“在扫垃圾、扫陋习、扫矛盾的同时,我们组织村‘两委’成员和党员干部下沉一线逐家

逐户扫问题。”范明军说,通过召开村“两委”会议、走村入户等方式了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特别是对村中低保五保、孤儿儿童等困难群体,主动上门服务,全面掌握群众的实际困难和真实诉求,用实际行动架起党员干部与群众之间的“连心桥”。

张岩寨新村在试点工作中干出了自己的特色。该村在村东头打造了村史馆,以村历史沿革、民风民俗、百年教育、乡贤名人、特色产业等为重点,全方位宣传展示了村庄的历史变迁,让党员群众在潜移默化、耳濡目染中增强归属感和认同感,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的发生。与此同时,依托联通数字化平台打造“智慧社区”,在钉钉 App 搭建“新村党委—党支部—党小组—党员—农户”网络体系,党员网格长按照职责任务清单,将日常工作上传各自网格钉钉群,接受群众监督,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促进村级治理智慧化、数据化、便民化。

阳谷

“警网融合”织密平安网

本报讯（记者 马永伟 通讯员 李令光）10 月 31 日,记者从阳谷县委政法委了解到,今年以来,阳谷县牢固树立“融合联动共治共享”理念,探索打造“警格+网格”双格融合基层治理新模式,做到“服务与管理相结合、基础与专业相结合”,充分发挥网格和警格共建共治共享优势,不断夯实平安阳谷建设根基。

阳谷县委政法委紧盯全县基层治理实际,主动融入“全要素”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扎实推进“警格+网格”融合治理。阳谷县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围绕“警网融合”工作,定期组织网格员开展专项培训学习,持续提升网格员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为“警网融合”工作打好基础。阎楼镇则以抓网格员业务为主线,打造“警格+网格”治理模式,真正实现综治网格、公安警务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由“五指分散”的各司其职向“握指成拳”的多方力量治理模式转变。

目前,阳谷县 1016 个综合网格均实现基层派出所民(辅)警等警务力量下沉,以公安民(辅)警队伍与网格员队伍融合为基础,成立社区警务室,配备应急装备,打造民(辅)警、专(兼)职网格员、群防群治等社会力量组成的专群联动模式,有力地促进了辖区和谐稳定,实现了基层治理“1+1>2”的效果。

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冠自然资规告字〔2024〕009 号 2024/11/05

经冠县人民政府批准,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公开挂牌方式公开出让 2 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

四、本次公开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昌府区昌润路 153 号市政政务中心三楼 CA 办理窗口)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数字证书办理须知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5 日 17 时。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活动定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报名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5 日 8 时 00 分开始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 17 时截止(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二)网上交易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开始,截止时间:2024-31 号地块,2024 年 12 月 6 日 10 时 00 分;2024-32 号地块,2024 年 12 月 6 日 10 时 5 分。

(三)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即 2024 年 12 月 5 日 17 时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竞买要求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看。

2. 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 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公开挂牌出让文件和竞买须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

(五)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在公告期内未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

八、联系方式与地址

联系地址:冠县冠宜春西路 82 号

联系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冯先生、袁先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李先生。

联系电话:0635-7125618、5862557

冠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宗地编号:	2024-31	宗地面积:	3847.34 平方米	宗地坐落:	政府储备土地北侧、魏家庄村土地东侧
出让年限:	50 年	容积率:	≤1.0	建筑系数(%):	≤35
绿地率(%):	≥25	建筑高度	≤24 米	土地用途:	供电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A0080	保证金:	144 万元	出让起始价	144 万元
加价幅度	1 万元	场地平整: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			
备注					
宗地编号:	2024-32	宗地面积:	4034.67 平方米	宗地坐落:	政府储备土地南侧、后唐固村土地北侧
出让年限:	50 年	容积率:	≤1.0	建筑系数(%):	≤35
绿地率(%):	≥25	建筑高度	≤24 米	土地用途:	供热用地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04924BA0081	保证金:	182 万元	出让起始价	182 万元
加价幅度	1 万元	场地平整:供水、排水、供电、通讯、通路			
备注					